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左海总部三楼第3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的董事人数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11人。会议由张轩松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张经仪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关于批准报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上述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2016年8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四、关于关闭大连佳兆店、福州湖前店及重庆两路店的议案

同意关闭大连佳兆店、福州湖前店及重庆两路店三家门店，具体情况如下：

#### 1、大连佳兆店

由于该店面积偏小且周边客流不足，同意该店提前终止营业并注销，损失预计在693.38万元左右。

## 2、福州湖前店

由于该店租赁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到期且面积偏小，同意对该店终止营业并注销，损失预计在 80.89 万元左右。

## 3、重庆两路店

由于该店租赁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到期且培育潜力不大，同意该店终止营业并注销，损失预计在 106 万元左右。

## 五、关于成立流程优化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五年战略规划纲要精神，同意成立公司流程优化管理委员会进行公司流程管理，同时责成各业务集群、有关部门及经营性子公司相应设立流程优化管理小组负责流程优化及管理。

(以上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六、关于设立北京、深圳永辉云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在北京、深圳区域快速拓展会员店业务，同意由上海永辉云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各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在北京、深圳全资设立两家其子公司，名称暂定为“北京永辉云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北京云创”）、“深圳永辉云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核批为准）。

(以上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